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The National Architects Association of R.O.C(Taiwan)

2025 9/1~11/14

學生競圖

徵件主題：幸福建築（美好建築）

報名與交圖時間：

1. 114年9月1日至11月14日止下午5時止（以郵戳為憑）。
2. 報名表與智慧財產權聲明書下載路徑：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報名下載/下載中心/競圖公告(https://reurl.cc/z5WZeQ)。
3. 徵件方式：(1)參賽者請自行下載**報名表**與**智慧財產權聲明書**填寫後並列印，於報名截止前連同設計作品一份（縮印為4張Ａ３橫式尺寸，不符合張數者取消參賽資格），及**身分證**、**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於報名截止日前郵寄至「**110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51號13樓之3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學生競圖小組收**」。(2)將【報名表】、【智慧財產權聲明書】、【參賽設計作品】之檔案E-mail至：service@naa.org.tw，逾時或未按規定投稿者，恕不受理。
4. 作品電子檔（格式PDF檔），解析度不可小於150dpi，所有圖說請壓縮成一個檔案不超過25MB（如超過大小請提供雲端連結並開放下載權限）。

- 請務必完成以上兩步驟（紙本郵寄與E-mail相關附件）始完成報名手續， 缺一則視為未完成報名。

參賽資格：

1. 全國各大專院校建築相關科系在學學生(不含研究所)。
2. 個人或團體皆可參加，三人或以下共同提交一件作品，並註明一位指導老師。

獎項內容：

得獎作品均含獎狀乙紙，特優及優勝作品另刊登於建築師雜誌，另有如下獎勵：

1. 特優2名：獎金新台幣2萬元，建築師雜誌一年份。
2. 優勝4名：獎金新台幣1萬5仟元，建築師雜誌一年份。
3. 佳作獎30名：獎金新台幣3000元，建築師雜誌折價券乙張。
4. 指導老師獎勵：獎狀乙張。

- 實際獎項名額與獎金（總獎金不變），評選委員會依參選作品數量適度調整。
- 獎金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第八十八條各類所得之扣繳規定扣繳所得稅。

得獎通知：

114年12月5日前於本會官網公布得獎名單，並以E-mail及簡訊方式通知得獎者。接獲得獎通知者，將於114年12月13日（星期六）「建築師節慶祝大會」舉行頒獎典禮。

注意事項：

1.本活動有關參賽報名、獲獎之展覽及專刊刊登皆不另收取費用。2.所有參賽者皆須遵守本競賽所有條文規定，並平等享有獲得獎項/獎金的權利。3.獎金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第八十八條各類所得之扣繳規定扣繳所得稅。4.關於參賽者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屬參賽者所有。得獎者須配合提供其創作之詳細圖文資料，做為日後報導與展示之用。5.執行單位保留必要時將競賽辦法之相關規定作部分調整之權利，詳情請密切注意網站最新公告。